

抚顺市社会保险费缴纳办事指南

1	主项名称	社会保险费缴纳
2	文件依据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2. 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9 号)3.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19〕13 号)
3	办结时限	每月 19 日系统批量核定，25 日银行回盘完毕
4	受理条件	按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政策参保缴费的人员
5	申请材料	无需提供材料
6	服务对象	个体灵活就业人员
7	办理流程	社保经办机构系统批量核定缴费→代征银行批量扣费 →业务办结
8	实施主体	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所属各分中心
9	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
10	是否收费	否
11	办理类型	即办件
12	到现场办理次数	1
13	监督投诉方式	12333